《邵东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》起草说明及制定依据

一、制定该通知的必要性

 2022年1月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22〕2号），公布《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2年版）》。清单印发后，根据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一些法律法规作了修订，有的机构职能发生调整，涉及清单中的部分行政许可事项，有关部门已经依法依规施行。按照清单管理工作机制，国务院办公厅会同有关部门对行政许可事项调整情况进行汇总。按照清单管理工作机制，2023年2月28日，国务院办公厅会同有关部门对行政许可事项调整情况进行汇总，修订形成《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》，并于2023年3月16日，正式发布《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》的通知（国办发〔2023〕5号）文件。

二、制定该办法的法律政策依据

1、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《湖南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》的通知（湘政办发〔2023〕31号）

2、湖南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

三、要解决的主要问题

一些法律法规作了修订，但有的机构职能发生调整，涉及清单中的部分行政许可事项需重新编制汇总，目前有关部门已经依法依规施行，我市需按新的政策执行。

四、梳理邵东市行政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）主要程序

1、比对省、市许可事项清单县级层面实施的事项，再与2022年版校对，初步形成邵东市许可事项清单（2023年版审议稿）

2、各单位认领，一把手审核确认，签字盖章。

3、市司法局审核。

4、形成初稿，报市人民政府。

五、《清单》修订情况

调整修订后的2023年版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内容包括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设定的县级行政许可事项221项和地方性法规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9项,共230项。较2022年版减少35项，均为省级清单调整增加县级实施权限，但邵阳市局没有具体下放到邵东市级实施。